

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部分非公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完成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核准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》(证监许可[2019]2314号)。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9,203,100股,每股发行价59.97元/股,募集资金总额551,909,907.00元,扣除发行费用总额11,957,547.17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539,952,359.83元。上述募集资金于2020年04月13日全部到账,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验,出具了天健验[2020]72号《验资报告》。

二、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情况

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,保护投资者权益,本公司依照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规定,安徽普利药业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安徽普利”)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建国支行、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行(已销户)、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开设共计3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该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存储。公司聘请的保荐机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海通证券”)与上述银行共同签订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》。

公司现有的非公开项目募集资金专户的情况如下:

户名	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资金用途	账户状态
安徽普利药业有限公司	杭州银行江城支行	3301040160015568952	普利国际高端原料药及创新制剂制造基地项目	本次销户
安徽普利药业有限公司	浦发银行杭州建国支行	95190078801500000676	普利国际高端原料药及创新制剂制造基地项目	正常

三、部分非公开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，公司与杭州银行江城支行开立的一个募集资金专户，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，具体如下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户名	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注销前专户余额
安徽普利药业有限公司	杭州银行江城支行	3301040160015568952	0

截止本公告日，上述募集资金专户已完成注销手续。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，公司与安徽普利、杭州银行江城支行、海通证券签署的《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》协议随之终止。

除以上账户外，公司在浦发银行建国支行开立的非公开募集资金专户正常使用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杭州银行《撤销银行结算账户申请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海南普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1年01月20日